

一、目的：

為使本校圖書資料能配合高級中學教育之目標與功能，有助於學之身心發展、培養基本學識之研習及專業技能之訓練，並能有效支援教學，提振閱讀研究風氣，特定本圖書館館藏發展政策，以達成下列目標：

1. 強化館藏，善用圖書經費。
2. 確保館藏成長之穩定性與持續性。
3. 了解館藏現況，均衡發展各學科圖書使用情形。
4. 藉以協助進行館藏汰舊更新之評鑑。
5. 提供採訪，館際互借等業務之參考。
6. 建置數位化館藏及隨選視訊、支援遠距教學，達成圖書館成為教學資源中心角色。

二、依據：

教育部頒「高級中學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」。

三、服務對象：

1. 本校學生。
2. 本校教職員(含現職及退休人員)。

四、館藏學科範圍：

1. 依學科分：配合學校教學課程、輔助教學所需。本校現設有美術班及綜合高中科〔包括學術自然組學程、學術社會組學程、應用英語學程、資訊應用學程、幼兒保育學程〕。館藏範圍儘量以教學相關的書籍為主，著重在語文類、自然科學類、社會科學類、藝術類及史地類的圖書蒐集。
2. 依語文分：以中文資料為主。
3. 資料類型：除一般圖書外，另購置期刊、多媒體、視聽…等資料，朝多元化發展，以「教學資源中心」為目標邁進。
4. 資料徵集時限：避免圖書館成為一藏書閣，使所有館藏都能充分被利用，過期無用館藏，皆需淘汰廢棄。
5. 依經費分：圖書經費之分配以一般圖書佔60%、參考工具書佔40%為原則，再依據輕重緩急及資料之利用價值做妥當之安排。
6. 依分類法：以下表為原則，並得參酌師生喜愛閱讀之程度做適度調整。

總類6%	社會科學類12%
哲學類5%	史地類20%
宗教類2%	語文類22%
自然科學類12%	美術類8%
應用科學類13%	

五、經費來源與編列

1. 圖書館經費依學校年度預算編列並經由圖書館委員會審議；以教學設備費百分之十五以上為目標。
2. 其他建築、設備及維護費用，視需要每學年編列預算。

3. 教育部專款補助。
4. 家長會、校友、社區人士等捐款贈書。

六、選書職責

配合校內教學資源運用及服務對象，彙集各單位及讀者之推薦書單，再斟酌館藏資料及讀者興趣傾向，購置有助於中學課程之研習，有益於青少年身心發展及其他有助於教學研究之圖書，經過整理、查證、陳核、確定訂購書單，委託代理商或出版社購置；本館採購作業分整批及零星採購。

七、選書工具

1. 本館選書工具有下列數種
 - (1) 書評
 - (2) 出版社廣告
 - (3) 出版書目
 - (4) 報紙書訊
 - (5) 師生推薦書目
2. 利用上述選書工具時，應注意下列事項：
 - (1) 收錄圖書的範圍〔學科、出版地區、語文、資料類型〕
 - (2) 出版頻率
 - (3) 選用之圖書館
 - (4) 書評之品質

八、書刊資料薦購

1. 推介範圍
 - (1) 圖書資料推介，應鼓勵全校教職員工，學生積極參與。
 - (2) 與教學研究有關之圖書資料。
 - (3) 有益於青少年身心發展之圖書資料。
 - (4) 有參考價值之工具書。
2. 推介原則
 - (1) 圖書資料推介，應鼓勵全校教職員工，學生積極參與。
 - (2) 圖書資料之取捨，以配合教育之目標與功能為第一優先。
 - (3) 圖書資料之價值判斷，除直接研讀選擇外，應廣泛蒐集各類圖書選目、書評以為參考。

九、贈送及交換資料處理原則

本館得利用贈送獲交換的方式，蒐集免費或無法從其他來源獲得之有價值的資料。

1. 贈送的方式可分為下列三種：
 - (1) 請求贈送 — 對於他人所擁有的特定圖書，圖書館主動要求贈送。
 - (2) 自動贈送 — 未經圖書館要求，自動奉送到館的圖書。
 - (3) 現金贈送 — 個人或團體捐款，請圖書館購買。
2. 圖書館得依下列原則處理贈送圖書：
 - (1) 應與一般採購之圖書採用同樣的選擇標準，不得因贈書免費而放寬標準。對於不符館藏政策要求者，本館有權拋棄或轉贈它館。有些贈書者會要求將贈書專櫃陳列，圖書館應避免接受此種條件，若贈書數量夠多，且有特殊價值之圖書或可考慮。

- (2) 外界捐款，如有指定的購買清單，圖書館得與之溝通，由圖書館擬定書單，務期能利用贈款購買對館藏有用之圖書。
- (3) 圖書館得將本身或母體機構的出版品、多餘的複本，或特別為交換而訂購之書刊，與其他圖書館互相交換。
- (4) 對於各界贈送之圖書資料，應先與予以審核查對，再行分類編目、上架典藏。

十、館藏轉移

為使圖書館之館藏能充分為讀者所使用，圖書館之館藏得以轉移至各科辦公室提供各科教師作有效利用。

期刊及藏書：每年定期轉移至各處室。

十一、館藏淘汰

1. 原則：館藏資料每年之淘汰耗損率、以不超過館藏量百分之三為原則。
2. 淘汰規則：
 - (1) 內容觀點錯誤、不合時宜者。
 - (2) 多餘的複本或有彙編者。
 - (3) 內容陳舊而難有新版次者，如各種科學書籍、零星贈送的期刊等。
 - (4) 一向無人借閱而又無永久保存價值者，如陳舊教科書、零星贈送的期刊等。
 - (5) 因典藏空間有限，而又不得不將較少參考價值、予以撤銷者。
 - (6) 殘破缺頁而無法修補者；或估修補裝費用高於書價者。
 - (7) 遺失或下落不明者。

十二、智慧財產權

為保護智慧財產權，本館應採購可公開使用與播放之錄音帶、錄影帶、CD、VCD、CD-ROM、DVD、VOD…等多媒體資料，書籍、期刊亦同。

十三、圖書館館藏發展政策的修訂

本辦法應經圖書館委員會通過，呈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